

中共四川农业大学委员会学生工作部 中共四川农业大学委员会研究生工作部

文件

学研〔2023〕2号

关于2023-2024学年第一学期学生党员 组织生活安排的指导意见

各院（所、室）学生党支部：

根据上级文件精神以及学校党委有关工作安排和要求，结合学生党支部实际，对2023-2024学年第一学期学生党组织生活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重要指示精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省委十二届三次全会精神，巩固深化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继续在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上下功夫，坚持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强基固本。教育引导广大党员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二、主要内容

（一）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将于2023年下半年召开的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是政治生活中一次极为

重要的会议。会后，各学生党支部和广大党员要采取主题党课、专题讨论、专家宣讲等方式原原本本学报告、逐段逐句悟精神、结合实际抓落实，深刻理解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的一系列重大理论观点及决策部署，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全会精神上来，切实把会议精神转化为推动集体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和务实举措。

（二）巩固深化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按照“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的总要求，及时总结主题教育的好经验好做法，丰富形式、创新载体，构建主题教育“四学”常态长效机制，坚持问题导向，聚焦落实学校第11次党代会精神，切实推动主题教育各项成果任务落地见效。

（三）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重要指示精神。2023年7月，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并作出重要指示，提出了“四个发力”的重要要求。各学生党支部和广大党员要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重要指示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与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贯通起来，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的丰富内涵、核心要义和实践要求。

（四）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2023年6月28日至29日召开的全国组织工作会议，首次正式提出和系统阐述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是新时代党的建设实践的理论升华和思想结晶，为深入

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提供了根本遵循。各学生党支部和广大党员通过专题学习研讨、个人自学、“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同贯彻落实全国全省组织部长会议精神结合起来，与校本级“党支部建设三年行动计划”融合起来，持续深化学习这一重要思想丰富内涵和精神实质，切实把科学理论转化为坚定理想、锻炼党性、担当实干的生动实践。

（五）学习贯彻省委十二届三次全会精神。省委十二届三次全会是在奋进现代化建设新征程、谱写四川发展新篇章的关键时期召开的一次重要会议。要认真学习贯彻会议审议通过的《中共四川省委关于深入推进新型工业化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的决定》，将学习会议精神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的重要论述和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结合起来。

（六）深入学习贯彻党内重要法规。各级党组织要把党内法规学习作为组织生活的重要内容，强学强记、常学常新。根据《关于建立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清单制度的意见》，把学习党章作为必修课，深入学习中国共产党组织工作条例、支部工作条例（试行）等组织法规，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等党的自身建设法规，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纪律处分条例等党的监督保障法规，更加自觉地用党章党规党纪约束自己的言行。认真学习宪法、民法典、刑法等相关法律，牢固树立宪法法律至上、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基本法治观念，做到在法治之下想问题、作决策、办事情。

三、组织实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学生党支部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按照统一安排，结合本支部实际，严格执行组织生活制度，采取多种方式精心组织，切实做到有计划、有内容、有载体、有效果，杜绝表面化、形式化、娱乐化、庸俗化。

（二）坚持联系实际。立足党员思想和工作实际，聚焦政治训练、思想淬炼、党性锤炼，创新方式方法，丰富内容载体，提升组织生活的鲜活力、感召力、影响力，严格执行纪实制度，认真做好《党支部工作手册》学习记录。

（三）严格督促指导。党组织生活时间原则上安排在双周二下午。党委组织部、学工部、研工部将以适当方式抽查组织生活开展情况，各二级党组织要加强对所辖学生党支部的督导。

附件：2023-2024学年第一学期学生党员组织生活安排的指导意见



附件：2023-2024学年第一学期学生党员组织生活安排的指导意见

时 间	学习内容	基本要求
第 2 周 (9 月 12 日)	专题组织生活会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重要指示精神，根据校党委《关于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中开好专题民主生活会和专题组织生活会的通知》安排，开展好专题组织生活会。
第 4 周 (9 月 26 日)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科技、人才、生态文明和“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	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科技、人才、生态文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结合起来。聚焦国家重大战略需求，持续提高科技创新和推广转化能力。
第 6 周 (10 月 10 日)	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	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同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结合起来，同推进校本级“党支部建设三年行动计划”融合起来，持续深化学习这一重要思想的丰富内涵和精神实质，切实把科学理论转化为坚定理想信念、锻炼党性、担当实干的生动实践。
第 8 周 (10 月 24 日)	学习贯彻省委十二届三次全会精神	将学习贯彻省委十二届三次全会精神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的重要论述和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结合起来。

时间	学习内容	基本要求
第 10 周 (11 月 7 日)	深入学习贯彻党内重要法规	根据《关于建立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清单制度的意见》，深入学习党章、组织法规、党的自身建设以及监督保障法规，更加自觉用党章党规党纪约束自己的言行。牢固树立宪法法律至上、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基本法治观念。
第 12 周 (11 月 21 日)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采取主题党课、专题讨论、专家宣讲等方式原原本本学报告、逐段逐句悟精神、结合实际抓落实，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全会精神上来，把学习贯彻会议精神与贯彻落实省委十二届三次全会精神结合起来。
第 14 周 (12 月 5 日)		机 动
第 16 周 (12 月 19 日)	推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常态化长效化	不断丰富形式、创新载体，持续健全学习贯彻党的创新理论的制度机制。聚焦落实学校第11次党代会精神、推进“十四五”发展规划和任期目标责任及一流农大建设需要，常态化开展调查研究。抓好制度建设，切实推动主题教育各项成果任务落地见效。
第 18 周 (1 月 2 日)	开展党内有关工作	开展党员民主评议等工作。

注：上述安排若有变动，将及时另行通知。